

附件 3

项目绩效自评报告

项目名称：公务用车购置费

县级项目主管部门：(公章)

填报人姓名：陈来

联系电话：0753-6618608

填报日期：2024 年 7 月 15 日



一、基本情况

（一）项目基本情况。

丰顺县教育局现有 12 个股室，在岗人数 70 人。负责全县 111 所学校、119 所幼儿园，中小学校教职工 8535 人、学生 95258 多人的教育教学管理、指导、监督和服务工作。我局公务用车编制 2 辆，现只有公务用车 1 辆。由于我县学校较为分散，点多线长面广，交通极不便利，距县城最远的学校有近百公里。目前，我局仅有 1 辆公务用车，无法适应当前我局指导全县各中小学校教育教学工作的需要，两年来，我局下乡指导各中小学教育教学工作的租车费用高达 37 万元，租车费用高而且给工作造成诸多的不便，严重影响了工作效率。为提高工作效率，更好地行使教育的管理、指导、监督和服务职能，切实对全县中小学校、幼儿园，特别是山区中小学校实施有效的管理、监督和服务，全县学校教育教学工作顺利开展。经多方听取意见、局党组会研究，决定新购置一部 7 座公务用车，车身价：17.98 万，购置税、保险、加装精品、加装北斗卫星定位等费用 5.00 万元，合计：约需 22.98 万元。

（二）项目决策情况。

经多方听取意见、局党组会研究，决定新购置一部 7 座公务用车。经向丰顺县人民政府、丰顺县财政局、梅州市机关事务管理局申请，同意我局购买广汽传祺 M8 350T AT 公务用车壹辆，并要求按规定喷涂统一标识和安装车载卫星定位终端。

（三）绩效目标。

更好地行使教育的管理、指导、监督和服务职能，切实对全县中小学校、幼儿园，特别是山区中小学校实施有效的管理、监督和服务，切实提高全县学校教育教学成绩。

二、绩效自评结论

根据“项目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”评分标准，结合佐证材料进行自评，本专项资金使用绩效自评得分为 99.94 分。

三、绩效指标分析

（一）决策分析

1. 目标设置完整性

设置了数量、质量产出指标和社会效益指标，绩效目标设置完整。

2. 目标设置合理性

根据项目资金用途和预期效果结合实际设置绩效目标，绩效目标设置合理。

3. 目标设置可衡量性

设置的产出指标有具体的评价年度预期值，具有可衡量性。

（二）过程分析

1. 资金支出率

本项目资金预算安排 23.00 万元，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支出 22.731926 万元，支出率 98.83%。

2. 支出规范性

本项目资金按规定程序进行申请审批，符合资金管理、费用标准、支付有关制度规定，未出现超范围、超标准支出，虚列支

出，截留、挤占、挪用资金，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的情况。

3. 监管有效性

本项目资金使用情况接受县财政部门监管。

（三）产出分析

1. 数量指标：购置公务用车数量 1 辆。

2. 质量指标：购置公务用车合格率 100%。

（四）效益分析

可持续影响指标：车辆使用年限不低于 8 年。

四、存在问题。

无。

五、下一步改进措施。

严格按照上级公务用车相关文件要求，做好公务出行工作。